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关于举办科研实验室认可技术培训的通知

各相关实验室：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（CNAS）秘书处定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11 日（周五至周六）在杭州举办科研实验室认可技术交流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1. CNAS 认可制度概述；
2. 科研实验室认可制度的建立与发展；
3. 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（GB/T 27425-2020）条款讲解；
4. 科研实验室认可流程及要点；
5. 科研实验室体系建设及认可经验分享。

（培训课程及日程安排详见附件 1）

二、培训对象

意向申请 CNAS 认可或已获认可的科研实验室，建议参加人员为相关管理人员或技术骨干人员。

三、培训地点

本次培训采用现场培训方式。

培训地点：杭州三台山庄 4 号楼玉兰厅

培训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台山路 200 号

酒店联系人：操贻开经理 13616512698

特别提示：上述酒店仅作为培训场地使用。参加培训人员可根据个人需求自主选择住宿酒店，会务组不作统一安排。

四、培训报名

1. 本次培训采用线上报名方式，总人数拟控制在 150 人。因名额有限，每家机构限报 3 人。

线上报名链接：<https://www.wenjuan.com/s/r2eYJrt>
也可扫描下面的二维码进行报名：



2. 报名时间：即日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，或额满为止。

3. 为严明培训工作纪律，报名时需提交承诺书（详见附件 2）。

4. 报名结束后，最终参加培训资格将以邮件形式确认，请注意查看。受会议场地所限，凡未收到报名成功确认邮件的，请不要自行前往。

5. 报名成功后，如因特殊原因临时无法参加培训的人员请务必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前通知会务组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 培训报到：2025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5:00 至 18:00 在培训酒店大堂签到，或 10 月 10 日上午 8:30 至 9:00 在培训

会场门口。

2. 本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用，参加培训人员的差旅及食宿自理。如有住宿和用餐需要，请自行联系酒店预定。

3. 本次培训不颁发证书，不提供纸质培训材料，培训参考资料清单详见附件 3，参加培训人员需自行准备。

4.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严格遵守学习培训、安全保密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。

六、工作人员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郑潇潇、郑军

联系电话：010-67105252、010-67105232

电子邮箱：zhengxx@cnas.org.cn、zhengj@cnas.org.cn

附件：1. 培训日程安排

2. 关于严明培训工作纪律的承诺书

3. 培训参考资料清单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25 年 9 月 15 日

秘书处

附件 1

培训日程安排

日期	时间	内 容
10 月 10 日	9: 00-9: 20	领导讲话
	9: 20-10: 00	院士发言
	10: 00-10: 30	相关主管部门领导发言
	10: 30-11: 00	CNAS 认可制度概述
	11: 00-12: 00	科研实验室认可制度的建立与发展
	12: 00-13: 30	午餐
	13: 30-14: 30	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条款讲解(第 1-3 章及第 8 章)
	14: 30-16: 10	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条款讲解(第 5 章和第 6 章)
	16: 10-16: 30	科研实验室认可流程及要点
10 月 11 日	9: 00-10: 20	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条款讲解(第 4 章和第 7 章)
	10: 20-12: 00	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条款讲解(第 9 章和第 10 章)
	12: 00-13: 30	午餐
	13: 30-15: 00	科研实验室体系建设及认可经验分享
	15: 00-16: 00	答疑/交流
10 月 12 日	返程	

注：1.上课期间，请勿喧哗，并将手机保持静音或震动状态。

2.课程安排可能会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调整。

附件 2

关于严明培训纪律的承诺书

我单位拟派_____参加 CNAS 秘书处
组织的_____
培训，并承诺：

1. 发挥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严格落实中央组织部关于加强培训纪律的要求，加强对派出人员的教育和监督，严肃培训纪律。

2. 本单位派出人员严格遵守 CNAS 秘书处各项培训规定，服从培训工作人员管理，加强学风建设，确保学习效果。

3. 培训期间，派出人员不在任何时间、任何场所饮酒，不以任何形式宴请其他学员、培训教师和工作人员。

4. 培训内容涉及知识产权，严禁全程录音、录像和拍照；禁止在朋友圈等社交媒体平台发布未经本人同意的照片，保护个人隐私。

5. 对本单位派出人员违反相关规定的，依规依纪严肃处理。

承诺人：

（派出人员签字）

承诺单位：

（盖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3

参考资料清单

序号	资料名称
1	CNAS-RL09: 2019 《科研实验室认可规则》
2	CNAS-CL09: 2019 《科研实验室认可准则》 (等同 GB/T 27425-2020 《科研实验室良好规范》)
3	CNAS-TRL-014: 2021 《科研数据特征划分及其分类体系表》

注：第 1、3 项资料可在 CNAS 网站 (www.cnas.org.cn) “认可规范”栏目免费下载。

第 2 项等同采用国家标准 GB/T 27425-2020，受标准版权限制，CNAS 无法提供资料文本，参加者可自行准备相应标准文件。